

东证融汇汇享 6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第二次分红公告

根据《东证融汇汇享 6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合同》”）及《东证融汇汇享 6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说明书》”）中对收益分配的规定，以及 2020 年 4 月 9 日发布的《东证融汇汇享 6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第二次分红预告》，结合本集合计划在 2020 年 4 月 20 日的实际情况，现决定东证融汇汇享 6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东证融汇汇享 61 号”）进行第二次分红。经本集合计划管理人计算，现将收益分配情况公告如下：

- 1、东证融汇汇享 61 号每 10 个单位集合计划份额分红 0.295 元；
 - 2、东证融汇汇享 61 号 2020 年 4 月 20 日除息后的单位净值为 1.0001 元，累计单位净值为 1.0578 元；
 - 3、其它事宜见 2020 年 4 月 9 日发布的《东证融汇汇享 6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第二次分红预告》。
- 特此公告。

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0 年 4 月 21 日